

105 年度中央政府預算 截至第 1 季執行情形書面報告

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製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壹、前言

依預算法第 61 條規定，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應按月或分期實施計畫之完成進度與經費支用之實際狀況逐級考核之，並由中央主計機關將重要事項考核報告送立法院備查。本總處爰就本（105）年度中央政府預算（含總預算、特別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第 1 季（截至 3 月底）之執行情形，提出書面報告送請大院備查。

貳、總預算執行狀況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為 1 兆 8,224 億元，歲出為 1 兆 9,760 億元，執行情形如下：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總預算歲入 1 兆 8,224 億元，第 1 季之累計執行數為 3,206 億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3,333 億元之 96%（詳附表 1），較分配數短收 127 億元，主要係稅課收入短收 102 億元及其他收入短收 14 億元等所致。

二、歲出部分

（一）本年度總預算歲出 1 兆 9,760 億元，第 1 季之累計執行數為 5,519 億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6,067 億元之 91%（詳附表 2）。

（二）按執行機關別觀察，第 1 季之歲出預算執行數占累計分配預算數之比率已達 90% 以上者，計有行政院主管之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

會及公共工程委員會等 10 個機關，以及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內政部、外交部、財政部、法務部、勞動部、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科技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 15 個主管機關。

三、融資調度情形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歲出差短 1,536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730 億元，合共須融資調度 2,266 億元，預計以發行公債及賒借 2,266 億元彌平。截至第 1 季止發行公債及賒借 929 億元，尚無債務償還數。

參、特別預算執行狀況

本年度尚在執行期間之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預

算歲出可支用預算數為 141 億元，第 1 季累計執行數為 9 億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7 億元之 54%（詳附表 3）。

肆、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狀況

本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含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尚在大院審議中，暫以行政院函送之預算案數作為執行依據，分析如下：

一、營業基金（國營事業）部分

（一）損益部分（詳附表 4）：本年度預算國營事業計 15 單位（另有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9 單位，循例以合併報表之方式併入原投資事業內，不另單獨列示），其稅前淨利預算數為 2,204 億元。截至第 1 季稅前淨利實際數為 838 億元，較稅前淨利分配預算數

389 億元，增加 449 億元，主要係中央銀行因外匯收益率提高，利息收入增加，稅前淨利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56 億元；台電公司因燃料價格下跌及購電成本減少，稅前淨利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228 億元；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利益較預計增加，稅前淨利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99 億元等所致。

(二) 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部分 (詳附表 5)：本年度國營事業編列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可支用預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數及奉准先行辦理數，以下同) 2,077 億元。截至第 1 季累計執行數為 210 億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79 億元之 117%。主要係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工程進度較原預計時程提前所致。

二、營業基金以外之其他特種基金部分

- (一) 餘絀部分 (詳附表 6): 本年度營業基金以外之其他特種基金共 105 單位, 包括作業基金 79 單位 (其中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51 單位於附表 7 以彙總列數表達)、債務基金 1 單位、特別收入基金 24 單位及資本計畫基金 1 單位, 其餘絀預算數為 330 億元。截至第 1 季賸餘實際數為 506 億元, 較累計分配預算數 134 億元, 增加 372 億元, 主要係部分基金業務收入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或各項費用支出較預算分配數減少等所致。
- (二) 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部分 (詳附表 7): 本年度營業基金以外之其他特種基金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可支用預算數 1,121 億元。截至第 1 季累計執行數為 73 億元, 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00 億元之 72%, 主要係中央研究院科學研究基金辦理「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計畫」工程細部設計進度延遲, 未能依期程辦理估驗計價及交通作業基

金辦理「國道 1 號桃園段箱涵拓寬工程計畫」廠商尚未完成請款作業等，致執行數較預計落後。